

动漫、音乐、直播文网文办理

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产品名称 | 动漫、音乐、直播文网文办理 |
| 公司名称 | 武汉恒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|
| 价格 | .00/件 |
| 规格参数 | |
| 公司地址 |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民院路38号龙安·港汇城A单元22层17室（注册地址） |
| 联系电话 | 17354311033 |

产品详情

经营性互联网文化活动是指以营利为目的，通过向上网用户收费或者以电子商务、广告、赞助等方式获取利益，提供互联网文化产品及其服务的活动。需要办理《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》

自2010年8月1日，《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》审批权已由文化部下放至各省、直辖市、自治区文化厅（局）审批。

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办理流程如下：

1、准备以下申请材料。

(1) 申请表；

(2) 公司营业执照；

(3) 经营管理制度；

(4) 法人及股东身份证扫描件；

(5) 公司网站域名登记证书；

(6) 公司业务发展说明；

(7) 企业股权结构图及公司所有股权构成中不含外资成分的承诺书；

(8) 带公司门牌的照片，公司内部人员办公照片；

(9) 相关专业人员持有计算机毕业证人数5-8名（各地区要求不同，湖北要求8名）；

(10) 其他法律规定的材料。

2、登录省政务服务网注册公司账号，办理初审。

3、登录文化市场网公司账号，定位到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设立许可业务，点击在线办理。

4、正确填写公司相关信息并上传公司资质证明文件、人员信息证明文件、拟从事的经营性互联网文化活动相关信息以及企业发展规划报告。

5、等候审批结果。（申请提交后的20-40个工作日）